

市场研究部

2025 年 2 月 18 日

## 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

### ——民营企业座谈会解读

#### 事件

2 月 17 日上午，民营企业座谈会召开，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并发表重要讲话。

#### 解读

习近平强调，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发展的基本方针政策，将一以贯之坚持和落实，不能变，也不会变。新时代新征程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要统一思想、坚定信心，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

#### 会议背景：当前民营经济发展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

当前民营经济发展遇到以下问题：发展放缓，融资难融资贵，拖欠民营企业账款，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等。

民营经济发展放缓。2024 年，私营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3%，高于 2022 年和 2023 年，但显著低于 2021 年和 2020 年前；民间固定资产投资下降 0.1%，降幅比 2023 年收窄 0.3 个百分点，连续 2 年下降；民间固定资产投资所占比重，自 2015 年触及 64.2% 的高点以来持续下降，2024 年下降到 50.1%。

当前民营经济发展面临的一些困难和挑战，总体上是在改革发展、产业转型升级过程中出现的，是局部的而不是整体的，是暂时的而不是长期的，是能够克服的而不是无解的。

#### 会议释放出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的强烈信号。

#### 一是对民营经济发展的基本方针政策一脉相承、与时俱进。

党和国家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

党和国家保证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 二是民营经济发展的保障更加坚强。

新时代新征程，我国社会生产力将不断跃升，人民生活水平将稳步提高，改革开放将进一步全面深化，特别是教育科技事业快速

市场表现截至

2025.2.17



数据来源：Wind，国新证券整理。

分析师：郝大明

登记编码：S1490514010002

邮箱：haodaming@crsec.com.cn

证券研究报告

发展，人才队伍和劳动力资源数量庞大、素质优良，产业体系和基础设施体系配套完善，14亿多人口的超大规模市场潜力巨大，给民营经济发展带来很多新的机遇、提供更大发展空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具有多方面显著优势，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不断健全和完善，将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更为坚强的保障。

### **三是扎扎实实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是当前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工作重点。**

凡是党中央定了的就要坚决执行，不能打折扣。

要坚决破除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各种障碍，持续推进基础设施竞争性领域向各类经营主体公平开放，继续下大气力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要着力解决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问题。要强化执法监督，集中整治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切实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合法权益。

要认真落实各项纾困政策，提高政策精准度，注重综合施策，对企业一视同仁。

要进一步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 **四是增强企业发展内生动力。**

要坚定不移走高质量发展之路，坚守主业、做强实业，加强自主创新，转变发展方式，不断提高企业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努力为推动科技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等多作贡献。

要按照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完善企业治理结构，规范股东行为、强化内部监督、健全风险防范机制，不断完善劳动、人才、知识、技术、资本、数据等生产要素的使用、管理、保护机制，重视企业接班人培养。

要坚持诚信守法经营，树立正确价值观和道德观，以实际行动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要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抓好生态环境保护，力所能及参与公益慈善事业，多向社会奉献爱心。

这次座谈会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作了全面部署，将坚定发展信心，强化全局意识、系统观念、法治精神，开创民营经济发展新局面。

### **投资建议**

这次座谈会释放出重视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强烈信号，将扎扎实实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

 **风险提示**

- 1、地缘政治恶化超预期；
- 2、美欧经济衰退超预期。

## 投资评级定义

| 公司评级 |                                    | 行业评级 |                            |
|------|------------------------------------|------|----------------------------|
| 强烈推荐 |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市场基准指数升幅在 15% 以上     | 看好   |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优于市场指数 5% 以上 |
| 推荐   |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市场基准指数升幅在 5% 到 15%   | 中性   |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市场指数持平     |
| 中性   |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市场基准指数变动在 -5% 到 5% 内 | 看淡   |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弱于市场指数 5% 以上 |
| 卖出   | 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市场基准指数跌幅在 15% 以上     |      |                            |

## 免责声明

郝大明，在此声明，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等。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以下简称本公司）已在知晓范围内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履行披露义务。本公司的资产管理和证券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和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本报告仅提供给本公司客户有偿使用。

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公司会授权相关媒体刊登研究报告，但相关媒体客户并不视为本公司客户。本报告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未获得本公司书面授权，任何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传播，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害该报告版权及所有相关权利。

本报告中的信息、建议等仅供本公司客户参考之用，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征价。本报告并未考虑到客户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个人推荐。客户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考量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必要时可就研究报告相关问题咨询本公司的投资顾问。本公司市场研究部及其分析师认为本报告所载资料来源可靠，但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均不作任何保证，也不承担任何投资者因使用本报告而产生的任何责任。本公司及其关联方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投资银行服务或其他服务，敬请投资者注意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及由此造成的对本报告客观性的影响。

##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市场研究部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11 层(100020)

传真：010-85556155 网址：[www.crsec.com.cn](http://www.crsec.com.cn)